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发动力”或“公司”）于日前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集团”）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拟减持部分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航空工业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8,996,1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96%。其中 267,896,117 股来源于认购公司 2014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发行的股份，该等股份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其余 1,100,000 股为 2015 年 7 月 9 日和 2015 年 7 月 17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取得。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航空工业集团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于本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于本公告日起 3 个交易日后进行），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2,498,4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减持股份数、减持比例将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航空工业集团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268,996,117 | 11.96%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267,896,117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100,000 股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航空工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减持过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航空工业集团 | 不超过：22,498,445股 | 不超过：1%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2,498,445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2,498,445股 | 2019/3/19 ~ 2019/9/13 | 按市场价格 | 其中267,896,117股来源于认购公司2014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发行的股份。其余1,100,000股为2015年7月9日和2015年7月1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取得。 | 自身经营需求 |

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及减持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航空工业集团在公司 2014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中承诺,其以资产认购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本公告日,航空工业集团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航空工业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综合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航空工业集团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航空工业集团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6日